

张潮丛书

李锐 主编

北岳文艺出版社

叶兆言 著

花  
纹

张潮  
从书

李锐 主编

# 花煞

叶兆言 著

北京文艺出版社

**图书在版编目( C I P )数据**

花煞/叶兆言著. - 太原: 北岳文艺出版社, 2001. 8

(涨潮丛书/李锐主编)

ISBN 7-5378-2245-X

I . 花... II . 叶... III 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 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1) 第 051214 号

**花 煞**

叶兆言 著

\*

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(太原市解放路 46 号楼)

山西新华印刷厂印刷

\*

开本:850×1168 1/32 印张:8.75 字数:234 千字

2001 年 8 月第 1 版 2001 年 8 月太原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—10000 册

\*

ISBN 7-5378-2245-X

I·2154 定价:15.00 元

# 相信自己

## ——代总序

李锐

转眼之间，“新时期文学”至今已有二十多年了。仔细想一想，上个世纪初狂飙突进的“新文化运动”，前后也不过就是十几年的时间。二十世纪一首一尾，我们中国人竟然都是一个“新”字来命名，可见我们对于“新”的渴望之迫切。也可见过了近百年，我们的“新”来得真是一进三退、艰难曲折。从打倒皇帝，到“打倒文言妖孽”鼓吹民主与科学，到走进“文革浩劫”，再到“改革开放”所要面对的“全球化”，我们到底“新”了没有？还是一个难题。在感慨历史的无理性的同时，我们却又无法置身在历史的浊流之外。无理性的历史可以蹂躏人、压迫人、摧残人，但却永远无法剥夺人的情感和想像。在生命被无情地推进历史浊流的同时，却也获得了刻骨铭心的体验。凭此，我们可以表达，我们可以相信自己真实的存在。我们可以不必等着别人来确认自己的“新”还是“不新”。

最近以来，在对所谓一个世纪中文写作的种种回顾和评价中，有许多对于“没有大师”的沮丧，有许多痛心疾首的论断和痛心疾首的姿态。

我对这样的沮丧和姿态总是心存疑义。如果“人类的”这个词，只是一部分人对于另一部分人当然的忽视和“代表”；如果“全球化”的进程，只是一部分人对于另一部分人当然的剥夺和“教化”，又让我们到哪儿去找那个“共同”的大师？在我看来，乔伊斯、卡夫卡、福克纳和鲁迅、沈从文、老舍，都是语言大师，都是各自语言的杰出代表。因为他们代表着各自，才因此而共同丰富了人类。尽管二十世纪对于中国人是一个一进三退、艰难曲折的世纪，但是，历史的无理性，并不等同于生命的无价值。一个弱势文化中的人，他的生命体验并非也一定就是弱势的。可这样一个简单的道理，却很难改变一些人骨子里已经接受了的“教化”。为此，我曾经说过一句话：人都不愿意相信眼前的奇迹。

收在北岳文艺出版社这套丛书里的作品，精选了十五位作家的八部中短篇小说集和八部长篇小说，都是新时期以来的名篇名作，都是作家们的代表作。对这些早有定评的作家和作品，毋庸我再多置一词。阅读他们，就是阅读“新时期”的千变万化、林林总总。所谓“日月之行，若出其中。星汉灿烂，若出其里。”隔着百年的沧桑和悲怆，你可以分明看到，新时期文学与新文化运动，在世纪的两端遥相呼应。日积月累的写作，转眼而成为日积月累的历史。新时期，转眼而成为上一个世纪曾经有过经历。对于文学，时间的淘洗胜过所有的众说纷纭。我们把这些佳作选编成书，不止是因为它们已经经历了时间的检验，更是希望把它们继续放进时间和读者的视线之中。我们有这个文学的自信。我们更有这个生命的自信。

辛巳年二月初一  
西元 2001. 1. 23 于太原

## 自序

□ 叶光宣

我很喜欢周作人的散文。枕头边胡乱放几本，睡觉前翻一翻，困意朦胧进入梦乡，醒来时，天已亮了。枕书而眠是件美好的事情。“花煞”这两个字，就是我在周作人的作品中，无意翻到的。我喜欢这两个字。

对这两个字的解释，好像周作人自己也没有说清楚。似乎还展开了一番讨论，一会儿说是神，一会儿说是鬼，反正和结婚与性有关，和某种禁忌有关。像周作人这样有学问的人，都说不清楚的话题，我自然也不想去把它搞明白。搞明白“花煞”两个字的确切含义，那是民俗学家的任务，而且最终究竟能不能搞明白，也很值得怀疑。难怪周作人在他的考证文章结尾处说，关于这些缘起和传说，最好还是去问三埭街的老嫗，虽然附会传讹免不了，多少还可以得到一些线索。

按照周作人的意思，花煞只是一种喜欢在结婚时，捉弄人的凶鬼。在文化幼稚的时代，鬼和神没什么太大的区别。据说从前有一个新娘在轿子里用剪刀自杀了，于是就成了花煞神。所以有的地方结婚忌见铁，凡门上的铁环，壁上的铁钉之类，都要用红纸蒙住。我想新娘子要穿大红大绿，恐怕也源于避邪，喜气洋洋那是后来的

事。天下事无奇不有，在浙江绍兴的某些地方，新娘子要借穿别人的“寿衣”。而在欧洲的希腊，新娘的服色和沐浴涂膏等仪式都和死人入殓时相同，这些惊人的相似之处，实在可以作为我们茶余饭后清谈的资本。

我很早就准备用“花煞”来写一部长篇小说。这其实是我的惯伎，因为我通常都是先有小说的名字，然后才慢慢吞吞地构思小说。一个必要的好名字，通常是一部好小说的前奏。《花煞》这个长篇写了整整十个月，写完以后，我自己都不敢相信。写长篇总让人有一种既庄严又暗无天日的感觉，记得开始动笔的那天，打开电脑，敲下“花煞”两个字以后，因为害怕，我的脑子里竟然一片空白。

无疑这是我近年来，最用心的一部作品。我决心写一部让新派的人看起来太老，而老派的人又嫌太新的小说。我不会为怀旧而怀旧，也不知道什么叫为怀旧而怀旧，事实上，以我幼稚的看法，大部分的读者既不新潮，也不古板。读者自有读者的高明之处，我想也许该写一部普通读者乐意接受的东西。当我们在写作时，常常被告诫不要迎合读者，其既然说到了迎合，就应该明白真正的迎合，谈何容易。我试图写出一本能反射出汉语小说演变的书，我想从话本小说切入，笔调越来越现代，最后以随笔结束。形式追求是不可避免的，我只是希望自己不要太做作，我只是希望能博得读者阅读时的会心一笑。

《花煞》中我虚构了一个叫梅城的城市，这个城市是中西文化大碰撞产生的结晶。它是一个泡在酒精瓶里的怪胎，是一个被钉子戳在墙上正逐渐风干的标本，当然也可以说是一个作家辛苦培育出来的盆景。今天的中国成了现在这个样子，自然有它形成的道理，一篇小说就想把这道理说清楚是不可能的。一百多年前，一位仕宦数十年的安徽人夏燮，有感于外国资本主义的入侵，有感于大

清王朝的衰落，“蒿目增伤，裂眦怀愤”，撰写了一本有趣的书《中西纪事》。在这本记载中外关系史的书里，夏燮秉笔直书，录存了大量的原始资料，这些资料对我构思《花煞》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。

我作为一个用电脑写作的现代作家，不可能用清朝士大夫的目光去回顾历史。一想到倔强的前辈们，试图用精神去战胜西方的物质，我就觉得好笑。同样更好笑的，是外国的月亮比中国的圆这个比喻。我们总是羞答答地处于摇摆中心，怨天尤人，总觉得今天的现状是别人的过错。《花煞》一边写，一边就在《钟山》杂志上连载了。写完了以后，又交给书商，一切都很快，第一版印了许多册，据说销路还可以。初版时，在我完全不知道的情况下，书商急就章地用一篇报纸上捧场的文章代序。这显然是不合适的。此外，在第七页上，删去了几个字，删就删吧，却故意用引人注目的方框代替，仿佛我是存心在学一本火爆的畅销书一样。这些都是不大不小的遗憾，书商想的更多的是如何有利于销售，书稿交给他们了，也没办法。

1995年10月

以上的序是再版时写的，当时改正了一些明显错误，书出来以后，仍然有不少讹误，真对不起读者。此次借新版之际，亡羊补牢，又重新校对了一遍。

2001年1月3日



叶兆言，生于1957年，南京作家。主要作品有七卷本《叶兆言文集》；长篇小说《死水》、《走进夜晚》、《一九三七年的爱情》、《别人的爱情》；散文集《流浪之夜》、《失去的老房子》、《叶兆言绝妙小品文》、《叶兆言散文》等。

作者简介



**责任编辑**：吕晓东  
**责任校对**：马 峻  
**封面设计**：吴颖辉  
**环扉设计**：沐雨人  
**内文设计**：逯彩华  
**美术编辑**：任丽凤  
**丛书策划**：李建华  
**项目负责**：古卫宏 刘树民  
          李建华 杨济东  
          贾晋仁 郭红兵  
**印装监制**：李建华

# 目 录

---

自 序 / 1

卷一：胡天胡地诞生 / 1

第一章 / 3

第二章 / 26

第三章 / 61

第四章 / 91

卷二：被绑架的浦鲁修教士或葬礼辉煌 / 115

第一部分 / 117

第二部分 / 169

卷三：梅城的哈莫斯 / 207

哈莫斯和《梅城的传奇》/ 209

哈莫斯混迹于中国的官场，

他的天方夜谭 / 218

哈莫斯的一次恋爱冒险，

他笔下的中国妓院 / 229

哈莫斯定居梅城，和鼠疫奋战，

虚构爱情小说《忏悔》 / 236

哈莫斯定居梅城之二，

和胡天胡地打交道，遭人勒索 / 245

哈莫斯被勒索之二，

胡地的好朋友，重振雄风 / 254

哈莫斯的最后结局 / 263

## 卷一：胡天胡地诞生

列位乡邻，信听好言。我中国人用心为好，名正言顺。天朝国衰败，洋鬼子来者不少，奸淫坏事太多。鬼子其形，与中国人大有不同，羊眼猴面，淫心兽行，非人也。口说入教行善，嘴说邪礼，脸面无耻，身穿人衣，行狗事，专门奸淫妇女，人人可恨。小孩子用蒙汗药迷心，再用小孩子眼心配蒙汗药迷人。见鬼子面，蒙汗药入心，男女不古，羞耻以为美事。坏事不可说也。

约初十日烧教堂，杀洋人，并打教民，务须同心戮力，群起攻之，一言既出，决不停留。各铺各户执棒一根，来者君子，不来者男盗妇娼。

小西门东头人首事告白



## □ 第一章

### 1

一座华贵的紫呢大轿由八位轿夫抬着，在一群看热闹的老百姓簇拥下，声势浩大耀武扬威地来到了县衙门口。紧跟在八抬紫呢大轿后面的是一座两人抬的小轿子，因为没有门帘遮着，坐在小轿子上那位尖嘴猴腮的家伙，正回过头来，用傲气十足的目光和神情，打量追在后面看热闹的人群。紫呢大轿是省级行政大员出来巡视时才能享受的规格，因此这时候正在公案上打着瞌睡的董知事，被手下冲进来报讯的声音，吓得触电一般地惊跳起来。一位衙役连滚带爬地跌进了大堂，由于紧张，口吃了大半天，才哆哆嗦嗦把话说清楚。

“老爷，省城来了大——官了，”衙役跪在地上，手往外面指了指，“都——都到了门、门口。”

董知县慌忙整理了一下衣冠，率领手下诚惶诚恐地去迎接。紫呢大轿的出现可不是一件闹着玩的事。董知县不知上峰何故突然光临梅城，他忐忑不安地到了县衙门口，看见紫呢大轿放着门帘已

歇在那里，坐后面小轿子上那位尖嘴猴腮的家伙，已经跳了下来，正神气活现对着守县衙门的衙役吆喝。那些衙役吃不准坐紫呢大轿里的人的来头，然而对于眼前的这位却早已熟悉，也不太把他放在眼里。尖嘴猴腮的家伙是本县有名的无赖，绰号叫地老鼠，偷吃扒拿嫖赌，无一不沾无一不精。半年前城东赵老爷家的当铺失窃，都怀疑是地老鼠所为，赵家报了官，县里派人去捉他，竟没有捉到。谁想到士别三日，地老鼠居然敢人五人六地在县衙门口要起威风。

“文大人来了，你们还不赶快叫县太爷出来迎接。”地老鼠板着脸，转身跑到紫呢大轿面前，把瘦骨嶙峋的手从门帘里伸了进去，缓缓地抽出一个偌大的封筒来，对衙役们扬了扬那封筒，指着封筒盖上鲜红的官印说，“看见没有，这是道台的印子，看清楚了。”他的动作有些夸张，脖子上缠着的那根又粗又黑油光光的辫子滑落下来，他随手抓住辫梢，十分麻利地一甩，脑袋一拧，辫子又缠在了脖子上。这时候，他看到了急忙奔出来的董知县，腿肚子便软了，非凡的得意一下子都从脚底下溜走了，仿佛老鼠见了猫，威风顿时矮下去一大截。地老鼠吓唬吓唬衙役还可以，见了官还是情不自禁地害怕和心虚，毕竟县太爷狠狠打过他的板子。他突然有了些畏惧，眼睛不敢再看董知县，张口结舌不知说什么好。

紫呢大轿的门帘终于掀开，一个金头发蓝眼睛的洋人探出头来，对外面看了看，下了轿子，向董知县走过去。围观的人群立刻议论纷纷，群情激愤。自从梅城建了教堂和来了一对能替人治病的传教士夫妇以后，大家见了洋人已不是太吃惊，然而洋人耀武扬威地和道台大人一样坐紫呢大轿，这到底还是头一遭见到。董知县也有些忿忿不平，觉得这事太荒唐了，脸色陡然从恐慌变成了不高兴。洋人自然是惹不起的，可董知县怎么说也是一县之长，他知道自己刚才的恐慌有失身份。

董知县站在台阶上不说话，那洋人走到他面前，手放在胸口，深深鞠了一躬。围观的人群一阵哗然。董知县不知道自己应该如何向洋人还礼，呆呆地怔在那里，心里有些满足，他觉得洋人乖乖地

向他鞠躬，自己已经挽回了面子。地老鼠见董知县和文森特面对面站着不说话，只得顾不上冒昧，斗胆上前介绍。

“冬大人，”洋人听了地老鼠的介绍，手放在胸口又鞠了一躬，他的中国话口齿不清，把董念成了冬。然而这时候他的态度已经不是太客气，他不屑一顾地看着站在自己面前发呆的董知县。

围观的人群只顾自己看热闹，有知道和了解地老鼠底细的，便远远地起着哄，大声叫：“地老鼠，你他娘怎么给洋人干起事来了？”

“喂，你小子是不是吃了洋人的蒙汗药？”

“地老鼠，你给洋人干事，不得好死。”

那洋人显然是懂中国话的，回过头来，看了看他身后起哄的人群，很不友好地白了白眼睛。他感到有些恼火，因为他和董知县面对面已站了好一会儿，可对方却还没有邀请他到衙门里去做客的意思。他又往前走了一步，突然想到在地老鼠手上捧着的那个偌大的封筒，回过身来，从地老鼠手上拿过封筒，微笑着看了看封筒上的大红官印，再把它往董知县面前一递。

董知县仍然云里雾里，呆呆地想伸手去接，又不知道该不该从洋人手上去接，正犹豫着，跟在他身后的朱师爷是个老公事，一看这情景不对头，连忙弯下腰行了一个礼。他这一行礼提醒了董知县，董知县光想着不能在洋人面前丢了面子，竟忘了自己如此傲慢，便是对道台大人的大不恭敬，于是手忙脚乱地赶紧还礼，还了礼，手一摊，说了声：“请。”

那洋人生得人高马大，站在台阶下，看上去和生得矮小的董知县一般高，一旦他走上台阶，与董知县并排，作为一县之父母官的董知县，便显得像个大孩子。董知县不得不抬头仰起脖子，才能和那洋人说话。

董知县又说了一声：“请。”

那洋人也笑了，用生硬的中国话回了一句：“请。”

地老鼠屁颠颠地跟在后面。哗然的人群开始向地老鼠发出一连串的咒骂，大家纷纷捡起路边的泥块和石子，接二连三地向地老鼠扔过去。有个无赖趁乱从一小贩的竹篮里抢了几枚鸡蛋，他的举